

证券代码：301320

证券简称：豪江智能

公告编号：2024-043

青岛豪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建设豪江智能电子工厂新建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青岛豪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豪江智能电子工厂新建项目的议案》。随着公司不断发展，业务规模持续扩大，根据经营规划需要，为进一步统筹规划发展业务，增强公司竞争力，完善业务布局，全资子公司青岛豪江智能电子有限公司拟以自有资金24,000万元投资建设豪江智能电子工厂新建项目。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投资项目建设的相关手续尚需得到有关政府部门的审批。

二、本次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一）项目建设主体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青岛豪江智能电子有限公司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3,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郭德庆

注册地址：山东省青岛市即墨区湘江二路43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子产品销售；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智能控制系统集成；物联网技术研发；软件开发；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微特电机及组件制造；微特电机及组件销售；家居用品制造；家居用品销售；家用

电器销售；其他电子器件制造；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模具制造；模具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照明器具制造；照明器具销售；五金产品研发；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零售；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比例：公司持有青岛豪江智能电子有限公司100%股权。

青岛豪江智能电子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失信或受到惩戒的情况。

（二）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豪江智能电子工厂新建项目

建设地点：青岛市即墨区环秀街道办事处大庙山路以东、安和五路以北。

建设内容及规模：项目总占地面积 27.48 亩，新征建设用地 27.48 亩，规划建筑面积 50,000 平方米，新建厂房 36,000 平方米，拟购置国产设备并引进进口设备；拟新建家电控制器智能工厂一处，规划新建生产车间三座，宿舍楼一座，新增多条全自动流水线。

项目承诺：项目尚未开工，开工前将落实好国土、安全、环保等相关部门的规定。

项目计划总投资：24,000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20,000 万元，包括设备工器具购置费 6,000 万元，建筑安装工程费 12,000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1,800 万元，预备费 20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4,000 万元。项目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24,000 万元。

三、本次投资项目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投资项目的目的

本次对外投资是基于公司战略规划，结合经营发展的需要，豪江智能电子工厂新建项目将聚焦电子主业，同集团智能驱动及控制系统综合解决方案业务板块协同发展，进一步整合优化资源，完善公司在电子技术产业的业务发展和布局，积极拓展新市场、新客户，增强盈利能力，提高综合竞争力，以实现长期战略目标。本次对外投资不属于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本次投资项目存在的风险

本次投资项目建设的相关手续尚需得到有关政府部门的审批，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同时，豪江智能电子工厂新建项目是从公司发展战略结合业务发展现状实际出发，作出的投资决策，存在一定市场风险、经营风险和管理风险。公司及项目公司将持续跟进本次投资项目情况，根据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将继续完善各项内控制度，明确经营策略和风险管理，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可能发生的风险。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本次投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全资子公司青岛豪江智能电子有限公司本次拟投资建设豪江智能电子工厂新建项目有利于进一步优化整合资源，完善产业布局，提升综合竞争力，实现长期战略目标。

四、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4年第1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青岛豪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二十五日